

嘉南藥理大學 環境安全衛生中心 通知

承辦人:楊奇儒執行秘書
連絡電話:06-2664911 分機 7233
電子信箱:cryang@mail.c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16 日
發文字號：嘉環安衛字第 11302001 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中心訂於 113 年 3 月 30 日(六)舉辦 112 年度第 2 學期全校「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」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及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」辦理。教職員工生對教育訓練有接受之義務，違反者依法可處以三千元以下罰鍰。
- 二、授課對象、時間與地點如下：

項次	授課對象	上課時間	地點
1	新進人員(教職員工)	113 年 3 月 30 日(六) 8:20~15:10 (共計 6 小時)	A 棟簡報廳
2	新進人員(實驗場所研究人員、計畫助理、工讀生)		
3	各級業務主管人員及一般在職人員 (變更工作前-即職務調整)		

- 三、煩請各單位公告及通知所屬同仁，並請要求上述對象參加受訓以符合法規規定。
- 四、欲參加教育訓練之教職員工生及助理，請至本校學生資訊網(教師行政資訊網)報名(活動報名→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)，以利本中心統整人數，逾期不再受理。報名系統開放時間為 113 年 2 月 19 日(一)上午 8 時至 113 年 3 月 8 日(五)下午 5 時。煩請欲參加訓練人員須自行注意上課時間，本中心將不再另行發放上課通知。
- 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課程不提供講義，將另提供電子檔。全程參與訓練者，本中心將上傳登錄教師研習證明。
- 六、若有疑問請洽環安衛中心承辦人趙滢婷小姐(分機：7232)。

正本：全校各單位

副本：